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統計處 函

地址：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
聯絡人：倪惠芬

聯絡電話：(02)2356-5359

傳真：(02)2397-6861

電子信箱：moi1690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內政部營建署主計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內統處字第10903801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附件一)

主旨：有關貴署所報「社會住宅興辦情形」公務統計報表程式修訂案，業經本處核決並經行政院主計總處同意備查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檢附行政院主計總處109年9月18日主統社字第1090015197號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內政部營建署

副本：內政部營建署主計室(含附件)

電 2020/09/23 文
交 10:06:06 章

主計室



1094105626

正本

行政院主計總處 函

機關地址：100214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2號

傳 真：(02)2380-3444

聯 絡 人：唐珍珍 (02)2380-3445

電子郵件：tangcc@dgbas.gov.tw



10017

台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
受文者：內政部統計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主統社字第10900151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處函送營建署「社會住宅興辦情形」公務統計報表程式修訂案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並依說明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處109年9月16日內統處字第1090135737號函。
- 二、案內若涉及統計定義、方法等重要事項變更，請依「各機關統計資料發布要點」預告變更訊息。
- 三、為深化性別統計，未來增修屬人統計之公務統計報表程式時，請酌增性別及性別與人口特徵（如年齡別、學歷別、原住民族別、身心障礙等）交叉分類。
- 四、旨揭報表程式若須直轄市或縣市政府配合填報，請於1個月內函請其配合辦理相關修訂作業，並副知其所在政府之主計處及本總處。

正本：內政部統計處

副本：

主計長 朱澤民

109. 9. 22

內政部統計處



1090380130